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省（市）审批工业企业污染防治设施事项的廉政风险防控图

制定防控措施

制定防控措施

查找风险点

查找风险点

制定防控措施

查找风险点

受理

审核

批准

办结

1、故意刁难申请人；

2、不按规定程序受理；

3、无原因超时办理；

4、不能一次告知所需材料；

5、不严格审查或故意让虚假资料通过。

1、做到一次性告知材料齐全；

2、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明确具体办事时限；

3、内部监督检查，投诉举报受理。

1、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对重大质疑点疏忽或故意隐瞒；

2、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

3、刁难申请人，徇私谋利；

4、审查超时。

1、事前廉政服务承诺；

2、严格按照程序办理；

3、定期组织工作纪律和廉政教育。

1、审查不严，放松审批条件；

2、缺少必要程序。

1、按照程序逐级审核审批；

2、公开办事程序，及时上网公示，加大公众参与力度；

3、加强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

不及时办结。

严格落实限时办结制。

查找风险点

制定防控措施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审批工业企业污染防治设施事项运行流程图

承办机构：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 监督电话：0358-3523758

